

#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清城管字[2024]44号

## 对清河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047号建议的答复

刘英荣代表：

你在人代会上所提的“关于文昌家园小区完善天然气配套设施的建议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该小区属于老旧小区，未敷设燃气管道及相应燃气设施。现我局已督促燃气公司联系该小区物业，实地考察进行商讨，规划路由、设计路线。另该小区内是否符合敷设条件以及楼房是否符合燃气安装标准，还需其他部门和上级部门共同研究决定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: 邱世博

联系人及电话: 许 茂 8299831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5月10日印

